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澄清公佈

茲提述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之公佈(「該公佈」)。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就該公佈內之排版錯誤作出澄清，該公佈內「對股東之攤薄影響」一節末漏植以下一段。

「經考慮(i)與其他集資機制如公開發售及供股相比，就成本及時間而言，可換股票據配售為極具成本效益；(ii)可換股票據或不會對現有股東造成即時攤薄影響及(iii)基於可換股票據為不計息，故可換股票據配售可在無需融資成本下為本公司提供財政資源，董事會認為，對現有股東股權之重大攤薄影響對股東而言為公平合理。此外，可換股票據配售須經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愛玲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愛玲女士(主席)、林宇豪先生(董事總經理)、歐陽啟初先生及黃碧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銳良先生、呂惠山先生、張毅林先生及陳仕鴻先生。